

Innovation
for good
health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



我們的願景

全球主流醫藥健康市場的一流企業。

我們的使命

不斷提高創新能力、服務能力、整合能力以及國際化能力，高效運營、管理和投資行業優秀企業，以成為提供健康產品和服務的領導性公司。

目 錄

02	企業資料
03	財務摘要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法定披露
28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5	釋義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啟宇先生(董事長)
姚方先生(副董事長、總裁、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王品良先生
康嵐女士
John Changzheng Ma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維炯博士
曹惠民先生
江憲先生¹
黃天祐博士¹
韓炯先生²
李民橋先生³

監事

周文岳先生(主席)
曹根興先生
管一民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周懿先生
盧綺霞女士

授權代表

陳啟宇先生
盧綺霞女士

戰略委員會

陳啟宇先生(主席)
姚方先生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張維炯博士

審計委員會

曹惠民先生(主席)
江憲先生¹
王品良先生
韓炯先生²

提名委員會

江憲先生(主席)¹
張維炯博士
康嵐女士
韓炯先生²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張維炯博士(主席)
曹惠民先生
康嵐女士
陳啟宇先生
江憲先生¹
韓炯先生²

註冊地點

中國上海
普陀區
曹楊路510號9樓
郵編：200063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宜山路1289號A座
郵編：20023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香港法律顧問

美富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工商銀行上海分行
招商銀行上海江灣支行
北京銀行上海分行

股票名稱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

復星醫藥

股票上市地點

A股：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號：600196
H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2196

中國A股過戶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陸家嘴東路166號
中國保險大廈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本公司網站

<http://www.fosunpharma.com>

1 2015年6月29日獲委任

2 2015年6月29日退任

3 2015年6月29日辭任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述)
經營業績		
收入	5,871	5,502
毛利	2,942	2,316
經營溢利	760	517
稅前溢利	1,810	1,35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年內溢利	1,303	1,018
盈利能力		
毛利率	50.11%	42.09%
經營溢利率	12.94%	9.40%
淨溢利率	25.82%	20.94%
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基本	0.56	0.45
每股盈利—攤薄	0.56	0.45
資產狀況		
資產總額	36,289	35,27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17,436	16,618
負債總額	16,484	16,2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25	3,696
資產負債率	45.42%	46.01%
其中：藥品製造與研發分部		
收入	4,077	3,360
毛利	2,187	1,649
分部業績	602	480
分部年內溢利	613	501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基本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5,871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6.71%，剔除出售醫藥分銷和零售板塊復星藥業、復美大藥房、金象大藥房三家公司以及新併購二葉製藥的影響後，營業收入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7.51%。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稅前溢利人民幣1,810百萬元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溢利人民幣1,303百萬元，分別較2014年同期增加33.20%和28.10%。

報告期內，本集團每股盈利人民幣0.56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24.44%。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5,871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6.71%，剔除出售醫藥分銷和零售板塊復星藥業、復美大藥房、金象大藥房三家公司以及新併購二葉製藥的影響後，營業收入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7.51%。營業收入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製造業務、器械代理業務和醫療服務業務收入增長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07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1.34%；實現分部業績人民幣60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5.40%，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分部業績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6.32%；實現分部利潤人民幣61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2.48%，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分部利潤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4.83%。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人民幣2,929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3,187百萬元下降8.07%。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人民幣2,94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2,316百萬元增加27.03%。本集團報告期內及2014年同期的毛利率分別為50.11%及42.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人民幣1,281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1,017百萬元增加25.89%，主要是由於收入增長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研發費用與研發投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人民幣299百萬元，較2014年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17.75%，其中：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研發費用人民幣23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9.64%，佔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業務收入的5.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重點推進生物仿製藥和創新藥的研發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投入人民幣357百萬元，佔報告期內收入比重為6.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62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498百萬元增加25.70%，主要係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經營業績持續增長所致。

本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本集團本期溢利人民幣1,516百萬元，較2014年人民幣1,152百萬元增加31.60%。本集團報告期內及2014年同期的淨溢利率分別為25.82%及20.94%。

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本期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本期溢利人民幣1,30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1,018百萬元增加28.10%，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業務保持穩定增長；(2)聯營企業國藥控股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債務結構、流動性與資金來源

總債務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合計總債務為人民幣9,073百萬元，較2014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8,796百萬元有增長，主要係境內外並購增加所致。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中長期債務佔總債務比例為34.15%，2014年12月31日為43.85%，長期債務佔總債務比例下降主要係報告期內將於2016年3月31日到期的人民幣16億元中期票據由非流動負債轉入流動負債。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下降，至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3,325百萬元，對比2014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3,696百萬元下降了10.04%。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合計總債務中人民幣2,554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313百萬元)為外幣債務，其他均為人民幣債務。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36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941百萬元)。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889	2,755
美元	349	835
港幣	35	82
其他	52	24
總計	3,325	3,696

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為25.00%，而於2014年12月31日該比率則為24.93%，係按總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總資產計算而得。

利率

於2015年6月30日，總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050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538百萬元)，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行總額人民幣2,600百萬元之五年中期票據，以浮動利率計息。

未償還債務之到期結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5,975	4,940
一至兩年	1,670	1,676
兩至五年	616	2,123
五年以上	812	57
總計	9,073	8,796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借用融資來源

於2015年6月30日，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3,325百萬元外，本集團尚未提用之銀行信貸總額合共人民幣9,881百萬元。本集團亦與中國多家主要銀行（「銀行」）訂立合作協定。根據此等協定，銀行授予本集團一般信貸額以支援本集團的資金需求。動用此等信貸額前須獲得銀行根據中國的銀行法規對個別項目的審批。於2015年6月30日，此等安排項下之借用信貸額合共約人民幣13,72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847百萬元已實際使用。本集團於2012年10月31日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分批发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百萬元之短期融資券。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應付短期債券餘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另外，本集團於2015年3月26日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可在有效期兩年內分批发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百萬元之中期票據。

抵押及質押資產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抵押作擔保：金額為人民幣78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5百萬元）的不動產、廣場及設備以及金額為人民幣35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百萬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作擔保：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股份（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股份）及本集團與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 Limited於Sisram Medical Ltd. 100%股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 Limited於Sisram Medical Ltd. 100%股權）。有關抵押及質押資產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5內。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係用於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務利息及本金、支付收購及為資本開支、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及擴展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有關報告期內和2014年同期本集團來自（或用於）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1-6月	2014年 1-6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77	4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27)	(195)
籌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1)	7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1)	98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0	2,41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5	3,415

資本承諾及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人民幣476百萬元，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除去新收購附屬公司的增加）。有關資本開支詳情在於財務報表附註4內。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1,675百萬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用於機器廠房改建、更新以及新投資的公司。有關資本承諾詳情在於財務報表附註19內。

或有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利息倍數

報告期內EBITDA除以財務成本計算所得利息倍數為10.55倍，而2014年同期則為9.74倍。利息倍數升高主要係本集團報告期內EBITDA為人民幣2,35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1,821百萬元增加29.16%。

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經營單位及投資控股單位以其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購銷及投資和融資活動。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混合使用固定與可變利率債務來管理利息成本。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相關。

業務回顧

1. 董事會關於本集團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5年，在全球經濟尚未完全走出低迷、中國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的嚴峻形勢下，國家醫療體制改革持續深化，製藥工業增速減緩，而醫療服務發展迎來政策機遇。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持「持續創新、共享健康」的經營理念，圍繞醫藥健康核心業務，堅持產品創新和管理提升，積極推進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主營業務繼續保持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871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6.71%，剔除出售醫藥分銷和零售板塊復星藥業、復美大藥房、金象大藥房三家公司以及新併購二葉製藥的影響後，營業收入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7.51%。其中：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7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1.34%；醫療服務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2.55%。本集團營業收入的增長主要來源於製造業務、器械代理業務和醫療服務業務的收入增長。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板塊收入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2015年1至6月 營業收入	2014年1至6月 營業收入	同比增減 (%)
藥品製造與研發(註)	4,077	3,360	21.34
醫藥分銷和零售	—	757	—
醫療服務	674	550	22.55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	827	709	16.64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代理	283	118	139.83

註：藥品製造與研發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營業收入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2.56%。

2015年1至6月，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1,810百萬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年度利潤人民幣1,303百萬元，分別較2014年同期追溯調整後的合併財務報表增長33.20%及28.10%。稅前利潤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年度利潤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業務保持穩定增長；(2)聯營企業國藥控股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研發投入，與Wuxi Pharma Tech (Cayman) Inc. 等共同投資了專注於發現和研發創新前沿的蛋白質藥物的臨床研發公司Ambrx Inc.。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專利申請達32項，其中包括美國專利申請3項、EPO專利申請3項、日本專利申請3項、PCT申請3項；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獲得專利授權6項，其中：發明專利5項。與此同時，2015年以來，復宏漢霖針對類風濕關節炎適應症所研製的「重組人鼠嵌合抗CD20單克隆抗體注射液藥物」和針對乳腺癌適應症的「重組抗HER2人源化單克隆抗體」、萬邦醫藥的重組人胰島素原料相繼獲得藥物臨床批件(前述2個單克隆抗體產品已累計取得共計3個適應症的臨床批件)，賴脯胰島素注射液完成臨床試驗；此外，湖北新生源的精氨酸原料藥獲得生產批件，重慶藥友的鹽酸文拉法辛片通過FDA上市批准。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研新藥、仿製藥、生物類似藥及疫苗等項目達到130項。報告期內，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研發費用人民幣23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9.64%，佔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業務收入的5.7%。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強化已基本形成的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的戰略布局，持續提升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禪城醫院新綜合醫療大樓「精進樓」投入使用，為打造差異化醫療服務平台打下基礎；鐘吾醫院康復體檢醫院啟動建設，使本集團醫療服務平台更趨多元化；此外，「台州市贊揚醫養項目」(台州市浙東醫養及其配套醫院)亦啟動建設，積極探索醫養新模式。

藥品製造與研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7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1.34%，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營業收入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2.56%。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分部業績人民幣60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5.40%；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分部業績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6.32%；實現分部利潤人民幣61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2.48%；剔除新併購二葉製藥的貢獻後，分部利潤較2014年同口徑增長14.83%。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繼續保持穩定增長，專業化經營團隊建設進一步強化。2015年，本集團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代謝及消化系統和抗腫瘤等疾病治療領域主要核心產品銷售保持較快增長。新產品中，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的優帝爾(前列地爾幹乳)和代謝治療領域的優立通(非布司他片)的銷售快速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情況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藥品製造與研發	2015年1至6月	2014年1至6月	同口徑增減 (%)
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1)	395	317	24.49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2)	387	331	16.93
血液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3)	112	87	29.29
代謝及消化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4)	816	713	14.43
抗感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5)	714	647	10.33
		(註8)	(註8)
抗腫瘤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6)	127	88	43.69
		(註8)	(註8)
原料藥和中間體核心產品(註7)	456	434	5.19

註1：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心先安(注射用環磷腺苷葡胺)、可元(羥苯磺酸鈣)、邦坦(替米沙坦片)、邦之(匹伐他汀)、優帝爾(前列地爾幹乳)、肝素系列製劑；

註2：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奧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啟維(富馬酸喹硫平片)；

註3：血液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邦亨(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註4：代謝及消化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阿拓莫蘭系列、萬蘇平(格列美脲片)、動物胰島素及其製劑、重組人促紅細胞生長素(怡寶)、複方蘆薈膠囊、摩羅丹、優立通(非布司他片)；

註5：抗感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抗結核組合藥、青蒿琥酯系列、悉暢(頭孢美唑製劑)、炎琥寧(沙多利卡)、強舒西林(呱拉西林鈉舒巴坦鈉1.5g)、噤舒(呱拉西林鈉舒巴坦鈉3g)、呱舒西林(呱拉西林鈉他唑巴坦鈉)、二葉必(頭孢唑肟鈉)；

註6：抗腫瘤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西黃膠囊、怡羅澤、朝輝先(比卡魯胺)；

註7：原料藥和中間體核心產品包括氨基酸系列、氨甲環酸、鹽酸克林黴素；

註8：2014年1至6月數據按2015年1至6月分類口徑重述，2014年1至6月數據中包含新增產品的同期數據。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注重產品全生命周期的質量風險管理，在產品研發至產品退市的產業鏈各環節，制定了嚴格的質量安全管理機制和藥品不良反應監測機制，以確保藥品研發、註冊、生產、銷售、退市或召回整個過程安全無誤。本集團製藥板塊全面推行質量風險管理的理念，注重年度質量回顧、變更管理、偏差管理糾正措施和預防措施(CAPA)落實、檢驗結果超標(OOS)調查、供應商審計等質量管理體系建設。本集團製藥板塊注重藥品生產質量體系的持續改進，在生產線達到國內新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標準要求的同時，積極推進質量體系進行美國、歐盟、世界衛生組織(WHO)等國際現行優良生產作業守則(cGMP)認證，鼓勵企業產品自主採用歐洲藥典、美國藥典(USP)、國際藥典(InP)等國際先進標準。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有13個原料藥通過美國FDA認證、歐盟認證、日本厚生省和德國衛生部等認證，成員企業桂林南藥有1條口服固體製劑生產線、4條注射劑生產線及2條原料藥生產線通過世衛藥品預認證(WHO-PQ)的認證，成員企業重慶藥友有1條口服製劑生產線通過加拿大FDA認證及美國FDA認證。

本集團長期注重創新研發，繼續加大研發投入，本報告期研發費用化支出人民幣299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7.75%。其中：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研發費用人民幣233百萬元，佔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業務收入的5.7%。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完善「仿創結合」的藥品研發體系，不斷加大對「4+1」研發平台的投入，推進創新體系建設，提高研發能力，推進新產品上市，努力提升核心競爭力。本集團擁有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並在上海、重慶、美國舊金山及台灣建立了高效的國際化研發團隊。為契合自身競爭優勢，本集團的研發持續專注於代謝及消化系統、心血管、中樞神經系統、抗腫瘤及免疫調節、抗感染等治療領域，且主要產品均在各自細分市場佔據領先地位。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研新藥、仿製藥、生物類似藥及疫苗等項目130項；其中：重組抗VEGF人源化單克隆抗體、重組人鼠嵌合抗EGFR單克隆抗體2個生物類似藥、1個1.1類創新藥FC-110項目、5個國內尚未上市的3.1類新藥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提交臨床申請；2個單克隆抗體生物類似藥(利妥昔單抗生物類似藥和曲妥珠單抗生物類似藥)、重組人胰島素原料獲得臨床批件，賴脯胰島素注射液完成臨床試驗。此外，報告期內，湖北新生源的精氨酸原料藥獲得生產批件，重慶藥友的鹽酸文拉法辛片通過FDA上市批准。報告期內，本集團製藥板塊申請專利共計32項，其中：包括美國專利申請3項、EPO專利申請3項、日本專利申請3項、PCT申請3項；獲得專利授權6項，其中：發明專利5項。

同時，本集團創新性地整合國內資源，不斷增強企業的研發能力，為打造創新中藥研發平台，在上海中醫藥大學成立「復星醫藥中藥科技創新基金」，建設校企合作的創新中藥研發平台；與上海藥物所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建立產學研合作關係，加快技術成果轉化。

醫藥分銷和零售

2015年初，本集團與國藥控股完成了對包括復星藥業、復美大藥房、金象大藥房在內的藥品分銷與零售業務的整合、優化資源配置；此外，本集團嘗試通過與Guahao.com Limited (「掛號網」) 合作形式，開拓新的商業模式。

報告期內，本集團參股的國藥控股繼續加速行業整合，擴大醫藥分銷網絡建設，並保持業務快速增長。2015年上半年，國藥控股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1,057百萬元、淨利潤人民幣2,889百萬元、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914百萬元，分別較2014年同期增長17.11%、25.15%和30.60%。截至報告期末，國藥控股下屬分銷網絡已覆蓋中國3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其直接客戶包括12,850家醫院(僅指分級醫院，包括最大、最高級別的三級醫院1,752家)。報告期內，國藥控股醫藥分銷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05,41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6.38%。與此同時，國藥控股醫藥零售業務保持增長，報告期內實現收入人民幣4,102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46.58%；零售藥店網絡進一步擴張，截至報告期末，其旗下國大藥房已擁有零售藥店2,932家。

醫療服務

2015年，本集團繼續強化已基本形成的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的戰略布局，持續提升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報告期內，禪城醫院新綜合醫療大樓「精進樓」投入使用，為打造差異化醫療服務平台打下基礎；鐘吾醫院康復體檢醫院啟動建設，使本集團醫療服務平台更趨多元化；此外，「台州市贊揚醫養項目」(即台州市浙東醫養及其配套醫院)亦啟動建設，積極探索醫養新模式。報告期內，本集團控股的醫療服務業務共計實現收入人民幣67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2.55%；實現分部業績人民幣11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8.51%；實現分部利潤人民幣6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7.79%。2015年，禪城醫院實現收入人民幣46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9.01%。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控股的禪城醫院、安徽濟民腫瘤醫院、岳陽廣濟醫院有限公司及鐘吾醫院合計核定床位2,770張。

此外，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支持並推動美中互利旗下高端醫療服務領先品牌「和睦家」醫院(United Family Hospital)和診所網絡的發展和布局。2015年上半年，「和睦家」醫院繼續保持在北京、上海等核心城市高端醫療領域的品牌號召力和領先地位，青島和睦家醫院於報告期內開業、廣州和睦家醫院也在加緊建設中。

在投入國內醫療服務行業的同時，本集團也密切關注海外主流市場醫療服務領域新經營模式的探索。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投資了美國日間手術中心Sovereign Medical Services, Inc. 約30%的股權，以期進一步摸索新醫療服務模式未來在中國市場的借鑒與實踐。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

在醫療器械領域，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進Alma Lasers的業務發展，並加強對CML代理業務的拓展，特別是達芬奇手術機器人手術量在2015年上半年實現快速增長。2015年，Alma Lasers加快開拓國際市場並重點關注中國、印度等新興市場，Alma Lasers於2015年上半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31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2.17%；與此同時，Alma Lasers進一步加強新產品尤其是醫用治療器械的開發，產品綫向臨床治療領域拓展。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82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6.64%；代理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8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39.83%，代理業務收入的增長主要係達芬奇手術機器人銷售提速和手術量增加帶動耗材銷量增加所致。

環保、健康與安全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保持了環境保護、職業健康和安全(EHS)體系建設基礎上，加強了在專業細項方面的評估、支持與改善工作。對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醫療服務、醫療器械與醫學診斷等所有業務板塊全面、系統推動EHS組織機構設置、專業人員配備、專業培訓提供、合規控制的介入與解決支持、改善項的落實與進展跟踪，並啟動了年度EHS檢查行動。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發起了機械風險與防護摸底及評估，組織了掛牌上鎖和能量隔離培訓，強化員工的規範操作管理；針對企業的快速發展和國際化進程，本集團對境內外的投資購併項目全面實施了EHS盡職調查並將其作為投資決策的重要考量因素之一；本集團內新建項目在設計之初就同步考慮EHS的合規及利用一切改善機會，確保本集團EHS合法依規運營並且持續性地改善。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根據各自EHS風險特點，積極開展志願性的EHS改善舉措。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發起了全面節能降耗，並在環保設施升級(諸如污水處理、鍋爐大氣排放)等方面持續投入；醫療服務板塊在安保和消防方面持續優化。本集團還在EHS文化建設方面積極探索，要求企業自律、落實領導負責、鼓勵員工參與，積極查找風險隱患，強化透明與責任；並同步打造EHS電子數據平台，將EHS風險控制前移、結合精細化專業管控，實現EHS控制目標。

融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預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計劃向8名機構投資者定向發行新A股、募集資金總額約人民幣58億元用於償還帶息債務和補充流動資金(發行方案尚待中國證監會批准)。與此同時，報告期內，本公司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獲得人民幣20億元中期票據額度註冊，可在自註冊通知書發出之日起兩年內擇機發行。本公司繼續延續與中國進出口銀行、國際金融公司(IFC)的合作，獲得低利率優惠貸款以及與境內外主要銀行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與授信額度，為本集團持續加大對國內外醫藥企業併購、加強國際研發平台建設、強化主營業務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

A 主營業務分析

(1) 財務報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科目	2015年1至6月	2014年1至6月	同比增減 (%)
收入	5,871	5,502	6.71
銷售成本	2,929	3,187	(8.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81	1,017	25.89
行政開支	602	527	14.07
研發費用	299	254	17.75
財務成本	223	187	19.2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77	404	67.8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27)	(195)	(221.4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01)	776	(125.96)
研發支出	357	297	20.22

附註：科目來源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除研發支出)。

財務費用的增長主要是報告期內本集團帶息債務增加以及匯兌損益變動所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主要是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良好以及運營提升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主要是報告期內本集團支付投資款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主要是同期數中包含本集團2014年4月增發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籌資流入所致。

(2) 研發支出

① 研發支出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費用化研發支出	299
本期資本化研發支出	58
研發支出合計	357
研發支出總額佔淨資產比例(%)	1.8
研發支出總額佔營業收入比例(%)	6.0

② 情況說明

本報告期研發費用人民幣299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7.75%，其中：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研發費用人民幣23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9.64%，佔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業務收入的5.7%，主要是本集團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重點推進生物仿製藥和創新藥的研發。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3) 經營計劃進展說明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的發展道路，集中優勢資源於藥品製造與研發這一核心業務，堅持產品創新，產品競爭力進一步提升。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加大對醫療服務領域的投資，並已基本形成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的戰略布局。此外，本集團積極推進國際化戰略，加快國際化併購步伐，提升業務規模。

B 行業、產品或地區經營情況分析

(1) 主營業務分行業、分產品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分行業	業務分行業情況					
	營業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率 (%)	營業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藥品製造與研發	4,077	1,890	53.64	21.34	10.48	4.55
醫療服務	674	478	29.08	22.55	16.10	3.93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	1,110	547	50.72	34.22	33.89	0.12

(2) 主營業務分地區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業務收入	營業收入
		比上年同期 增減 (%)
中國大陸	5,143	7.39
海外國家或地區	728	2.10

C 主要附屬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1)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情況及業績

① 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情況及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產品或服務	註冊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潤	淨利潤
			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重慶藥友	醫藥製造	阿托莫蘭、優帝爾、 炎琥寧等	197	1,858	1,021	1,167	126	107
萬邦醫藥	醫藥製造	萬蘇林、萬蘇平、 西黃膠囊、EPO、 肝素系列等	440	2,239	1,006	1,013	116	100
湖北新生源	氨基酸製造	氨基酸系列	51	1,038	518	537	39	36
奧鴻藥業(註)	醫藥製造	奧德金、邦亭	108	1,250	942	398	263	224

註：奧鴻藥業數據含公允價值調整及相關攤銷。

② 其他業務板塊主要附屬公司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產品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Alma Lasers(註)	醫療器械	美容醫療器械、醫用醫療器械	不適用	998	780	52
禪城醫院(註)	醫療服務	醫療服務	5,000	1,385	935	59

註：Alma Lasers、禪城醫院的數據含評估增值及評估增值攤銷。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2) 淨利潤、投資收益對本集團淨利潤影響達10%以上參股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產品或服務	註冊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潤	淨利潤
			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國藥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醫藥投資	醫藥投資	100	136,577	39,040	110,860	3,627	2,882

(3) 本報告期取得和處置附屬公司的情況，包括取得和處置的方式以及對本集團整體生產經營和業績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取得方式	淨資產	淨利潤	併購日
		(截至2015年 6月30日)	(併購日至 6月底)	
海南凱葉	股權轉讓	7	—	2015年6月26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處置方式	淨資產	淨利潤	處置日
		(處置日)	(報告期初至 處置日)	
復星藥業	股權轉讓	97	—	2015年1月9日
復美大藥房	股權轉讓	101	—	2015年1月9日
金象大藥房	股權轉讓	195	—	2015年1月4日

D 核心競爭力分析

本集團已在中國藥品市場最具潛力和成長力的六大疾病領域(心血管、代謝及消化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抗感染、抗腫瘤等)形成了比較完善的產品布局。本集團核心醫藥產品在各自的細分市場領域都具有領先的優勢。2014年度，本集團銷售額過億的製劑產品和系列已達到17個。

本集團已形成國際化的研發布局和較強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已在上海、重慶、美國舊金山及台灣建立互動一體化的研發體系，在小分子化學創新藥、大分子生物類似藥、高難度仿製藥、特色製劑技術等領域打造了高效的研發平台。報告期內，本集團還加強了抗腫瘤藥物的產品布局，經過幾年的研發積累，目前在研生物類似藥(單抗為主)和化藥合計超過22項。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研新藥、仿製藥、生物類似藥及疫苗等項目130項，37個項目正在申報進入臨床試驗、13個項目正在進行臨床試驗、33個項目等待審批上市，預計這些在研產品將為本集團後續經營業績的持續提升打下良好基礎。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研發人員已達866人。與此同時，本集團通過戰略聯盟、項目合作、組建合資公司等方式多元化地開展創新研究，不斷增強研發能力。

在不斷提升產品競爭力的同時，本集團高度重視營銷能力的建設，現已經形成了近3,000人的營銷隊伍，銷售網絡基本覆蓋全國的主要市場，產品推廣和銷售能力不斷增強。本集團參股投資的國藥控股經過十餘年的發展，已成為中國最大的藥品、醫療保健產品分銷商及領先的供應鏈服務提供商，擁有並經營中國最大的藥品分銷及配送網絡。本集團與國藥控股保持戰略合作，通過與國藥控股的合作，充分發揮雙方的協同作用。

本集團是國內較早啟動國際化發展戰略的醫藥企業，目前已初步具備了國際化的製造能力，並已有數條生產線通過了相關國際認證，部分製劑和原料藥產品已成規模地進入國際市場。在全球市場，本集團已成為抗瘧藥物研發製造的領先者。重慶藥友的固體製劑生產線已通過加拿大及美國FDA認證、湖北新生源的膳食補充劑類氨基酸通過美國FDA認證。

本集團已率先進入中國醫療服務產業，並已基本形成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戰略布局。

此外，本集團卓越的投資、併購、整合能力已得到業界的廣泛認可，這也為未來本集團的跨越式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A+H的資本結構，為本集團通過併購整合快速提升產業規模和競爭優勢創造了良好的條件。本集團將順應國家醫藥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的指引，利用自身優勢，堅持「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的道路，迅速發展壯大。

E 員工及薪酬制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員工17,666人。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按照業績表現、工作經驗及外部市場薪酬水平而制訂。

2. 2015年下半年經營展望

本集團發展戰略

2015年，本集團將繼續以促進人類健康為使命，秉承「持續創新、共享健康」的經營理念，以中國醫藥市場的快速成長和歐美主流市場仿製藥的快速增長為契機，堅持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並舉的發展戰略，加強創新體系和產品營銷體系建設，積極推動業務國際化的落地，強化本集團核心競爭能力，加大對行業內優秀企業的投資，持續優化與整合醫藥產業鏈資源，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經營業績；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拓展國內外融資渠道，為持續發展創造良好條件。

藥品研發與製造

201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創新和國際化為導向，大力發展戰略性產品，並積極尋求行業併購與整合的機會，實現收入與利潤的持續、快速增長。

本集團將在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代謝及消化系統、抗腫瘤和抗感染等疾病治療領域積極推進專業化營銷隊伍建設和後續產品開發，並在保證本集團原有重點領域和產品的市場地位和產品增長的基礎上，重點加大對優帝爾、優立通、怡寶、邦亭、奧德金、阿拓莫蘭等產品的市場推廣力度，從而保持和提高各產品在細分市場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仿創結合」戰略、「國外技術許可」與「國內產學研」相結合，以「項目+技術平台」為合作紐帶，繼續加大研發投入；嚴格執行新產品立項流程，提高研發效率；加強藥品註冊隊伍建設，在支持創新的同時，推進現有品種儘快獲批；本集團將積極推進包括胰島素產品、單克隆抗體產品在研發註冊過程中按既定時間表完成。加快研發與市場的對接，促進研發項目的價值轉化；充分發揮各研發技術平台的效用，努力打造戰略性產品綫和符合國際標準的新藥研發體系，加速後續戰略產品的培育和儲備，夯實製藥產業的核心競爭力。

醫藥分銷與零售

201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推動國藥控股實現在藥品分銷業務上的整合與快速增長，不斷擴大國藥控股在醫藥分銷及零售行業中的領先優勢；積極支持國大藥房在醫藥零售領域的跨越式、整合式發展，建立起國藥控股在醫藥零售領域的領先優勢。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與掛號網展開「險、醫、藥」產業鏈聚合作。

醫療服務

201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把握國內進一步開放社會資本辦醫的市場機遇和投資機會，持續加大對醫療服務領域的投入，強化已形成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戰略布局，不斷擴大醫療服務規模。已控股投資的醫療機構將進一步加強學科建設和質量管理，提高運營效率，加快業務發展；隨著禪城醫院新綜合醫療大樓及其腫瘤中心的投入使用，本集團將持續提升禪城醫院醫療服務的輻射範圍和區域影響力；同時，本集團還將推進「台州市贊揚醫養項目」的建設，並積極尋求新的醫療服務併購機會。此外，本集團還將繼續支持並推動美中互利旗下高端醫療服務品牌「和睦家」醫院的發展，尤其是青島、天津、廣州醫院的建設和業務開拓，支持其加快發展以多層次、多樣化、延伸性為特色的高端醫療服務。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

2015年下半年，本集團繼續推進診斷業務產品的開發、引進，不斷推出新產品、豐富產品綫；繼續加強國內外銷售網絡和專業銷售隊伍建設，努力提升包括2015年新引進及註冊產品在內的診斷產品的市場份額；並積極尋求國內外優秀企業的投資機會。

201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加大投入，繼續強化醫療器械的研發、製造和銷售。Alma Lasers將進一步加快醫用治療器械的開發和銷售，積極探索與其他業務板塊的協同及業務模式創新，以實現器械供應向服務的延伸。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國際化方面的優勢，以現有的海外企業為平台，在積極整合的基礎上大力拓展與海外企業的合作業務，從而實現醫療器械業務的規模增長。

融資

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境內外的融資渠道，優化本集團的融資結構和債務結構，降低財務成本，推動本集團進一步加強核心競爭力建設，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3. 其他事項

(a) 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於2015年1月19日，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有關回購及註銷本公司若干未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解鎖的限制性A股的決議案。因承授人吳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及倪小偉先生分別辭去本公司職務及終止與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之聘用合約，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董事會已批准按回購價每股人民幣6.08元，回購及註銷已授予吳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及倪小偉先生持有且尚未解鎖的共計231,000股限制性A股，回購總價款為人民幣1,404,480元，而本公司將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收回已由本公司代管的可供派予該等承授人之股利。上述回購限制性A股已於2015年2月12日註銷。

於2015年1月19日，董事會亦已考慮及批准有關限制性A股滿足第一次解鎖條件之決議案，以及24名承授人已滿足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解鎖條件。因此，合共1,222,320股限制性A股已解鎖，並於2015年2月25日可開始買賣。

有關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條款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3年9月26日的公告以及2013年11月4日的通函。

(b)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於2015年1月20日，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採納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並向計劃中47名參加者按授予價格每股人民幣10.82元發行合共2,719,000股限制性A股。於2015年3月4日，本公司已取得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激勵計劃意見的函》(上市部函[2015]215號)，確認其對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無異議。

於2015年8月25日，董事會已通過決議案，修訂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初稿及建議授予如下：

1. 由於激勵對象之一劉勝光先生終止受聘，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對象總數從47人減至46人，而將授予激勵對象之限制性A股總數由2,719,000股相應調整至2,704,000股。
2. 鑒於本公司2014年度股息已於2015年8月21日派發完畢。根據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建議授予價格將做相應調整。除上述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20日的公告披露的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及建議授予之初稿條款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本報告日，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尚待本公司股東大會、A股及H股類別股東會批准。

(c) 建議非公開發行新A股

於2015年4月16日，董事會決議向股東提交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有關向董事會授出A股的一般授權的特別決議案，據此，假設於通過有關A股的一般授權的建議特別決議案當日已發行A股數目並無變動，董事會可發行、配發及/或處置最多381,619,272股新A股，相當於已發行A股總數之20%。本公司將根據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及授出的A股的一般授權按建議非公開發行發行及配發新A股。

於2015年4月16日，董事會批准建議非公開發行，據此，本公司將向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泰康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匯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鐵路建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北京中融鼎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德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統稱「認購人」)發行不超過246,808,510股新A股。

於2015年4月16日，認購人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新A股人民幣23.50元認購合共至多246,808,510股新A股，建議非公開發行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最高為人民幣5,799,999,985元。將予發行的新A股自建議非公開發行完成日期起36個月內不得上市交易或轉讓。

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已於2015年6月29日經本公司2014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於本報告日期，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尚待中國證監會批准。

鑒於本公司2014年度股息已於2015年8月21日派發完畢，根據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的發行方案，本次發行價格調整為每股人民幣23.22元，發行數量調整為不超過249,784,664股新A股。

4.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 (a) 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0]334號文核准，本公司於2010年5月向中國境內非公開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31,820,000股，本次發售價格為每股人民幣20.60元，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655百萬元，扣除券商承銷佣金及其他發行費用後實際淨籌得募集資金人民幣635百萬元。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分別動用募集資金總計約人民幣577百萬元。

A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承諾項目名稱	募集資金擬 投入金額	募集資金 實際投入金額
		截至2015年 6月30日
重組人胰島素產業化(原料+製劑)項目	371	317
青蒿琥酯高技術產業化示範項目(註1)	190	186
體外診斷產品生產基地項目(註2)	74	74
		(註3)

註1：已完成施工並通過驗收，尚有尾款未進行支付。

註2：已完成施工並通過驗收，募集資金銀行專戶已銷戶。

註3：累計投入金額包括募集資金專戶利息收入人民幣0.04百萬元。

- (b) 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2]444號文批覆，本公司於2012年10月向全球公開發行的H股336,0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募集資金總額港幣3,966百萬元。扣除境外支付的上市費用港幣84百萬元後，募集資金淨額連同利息收入合計港幣3,882百萬元。截至報告期末，上述H股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已悉數動用。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利潤及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之財務狀況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第28至64頁之附註內。

董事會不提議派發報告期的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於2013年12月20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批准。有關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條款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3年9月26日的公告以及2013年11月4日的通函。於2014年1月7日，本公司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按每股人民幣6.08元之授出價向28名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4,035,000股限制性A股。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21日之公告所披露，28名承授人中之27名已接納及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以其本身之資金作出認購，而本公司已向相關承授人發行合共3,935,000股限制性A股。

於2015年1月19日，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回購及註銷若干未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解鎖的限制性A股。因承授人吳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及倪小偉先生分別辭去於本公司職務及終止與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之聘用合約，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董事會已批准按回購價每股人民幣6.08元，回購及註銷已授予吳壹建先生、胡江林先生及倪小偉先生持有的且尚未解鎖的共計231,000股限制性A股，回購總價款為人民幣1,404,480元，而本公司將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收回已由本公司代管的可供派予該等承授人之股利。上述回購限制性A股已於2015年2月12日註銷。

於2015年1月19日，董事會亦已考慮及批准有關限制性A股滿足第一次解鎖條件之決議案，以及24名承授人已滿足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解鎖條件。因此，合共1,222,320股限制性A股已解鎖，並於2015年2月25日可開始買賣。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根據本公司現行章程，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啟宇先生(董事長)

姚方先生(副董事長、總裁、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王品良先生

康嵐女士

John Changzheng Ma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維炯博士
曹惠民先生
江憲先生
黃天祐博士

報告期內，由於韓炯先生已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期滿六年而卸任該職位，卸任自2015年6月29日起生效；李民橋先生因工作安排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15年6月29日起生效。股東於2015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推選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根據本公司現行章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為：

周文岳先生(主席)
曹根興先生
管一民先生

董事及監事資料更改

執行董事陳啟宇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6)之執行董事及復星高科技之董事，均自2015年7月10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John Changzheng Ma先生已獲委任為上海復星產業控股有限公司之總裁，自2015年6月19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已獲委任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6月5日起生效。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關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a)至(e)段及(g)段，董事及監事須披露的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L) ⁽²⁾	48.25%
郭廣昌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陳啟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汪群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姚方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411,000(L) ⁽³⁾	0.02%

附註：

(1) (L)一好倉

(2) 該等股份由復星高科技持有。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1.42%權益。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持有約58%權益，因此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持有上述公司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先生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29,000(L) ⁽²⁾	58%
	復星控股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1(L) ⁽²⁾	100%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5,510,793,609(L) ⁽²⁾	71.42%
	復星高科技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3,800,000,000(L) ⁽²⁾	100%
汪群斌先生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5,000(L)	10%
陳啟宇先生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4,023,000(L)	0.05%
康嵐女士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150,000(L)	0.00%
John Changzheng Ma先生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130,000(L)	0.00%
王品良先生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40,000(L)	0.00%

附註：

(1) (L)一好倉

(2) 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1.42%權益。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持有約58%權益，因此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復星控股、復星國際及復星高科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就董事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復星高科技	實益擁有人	A股	920,641,314 (L) ⁽²⁾	48.25%
復星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 (L) ⁽²⁾	48.25%
復星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 (L) ⁽²⁾	48.25%
復星國際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 (L) ⁽²⁾	48.25%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	實益擁有人	H股	32,849,500 (L)	8.15%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45,139,000 (L)	11.19%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投資經理／保管人 — 法團／核准借出 代理人	H股	32,406,311 (L)	8.04%
	實益擁有人	H股	457,362 (S)	0.11%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28,690,218 (P)	7.11%

附註：

(1) (L) — 好倉；(S) — 淡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2) 該等股份由復星高科技持有。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1.42%權益。因此，復星國際、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均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報告期內，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法定披露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及書面守則作為有關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守則所載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作為一家於上證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上市公司，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章程、相關法規以及上海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本公司致力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架構，優化其內部管理與監控及企業經營以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恪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守則條文。

審計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惠民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江憲先生和非執行董事王品良先生所組成。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進行審閱。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
2015年8月25日

中期簡明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述)
收入	5	5,871,372	5,502,224
銷售成本		(2,929,465)	(3,186,616)
毛利		2,941,907	2,315,608
其他收入	6	59,272	62,5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80,684)	(1,017,298)
行政開支		(601,546)	(527,342)
研發費用		(299,182)	(254,072)
其他收益	7	624,777	495,649
其他開支		(53,194)	(46,106)
利息收入		25,493	28,150
財務成本	9	(223,375)	(186,906)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8,976)	(9,616)
聯營企業		625,601	498,253
稅前利潤	8	1,810,093	1,358,889
稅項	10	(293,988)	(206,589)
本期利潤		1,516,105	1,152,300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303,484	1,017,556
非控股權益		212,621	134,744
		1,516,105	1,152,30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0.56	0.45

中期簡明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述)
本期利潤	1,516,105	1,152,300
其他綜合收益		
將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093,230	223,185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重分類調整—處置收益	(523,906)	(314,393)
稅項之影響	(142,034)	63,438
	427,290	(27,770)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196,518)	(5,099)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6,237)	8,543
無法在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224,535	(24,326)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740,640	1,127,97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527,633	995,625
非控股權益	213,007	132,349
	1,740,640	1,127,974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和設備	12	5,776,236	5,694,63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82,995	862,037
商譽		3,254,439	3,255,042
其他無形資產		2,034,112	2,049,82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93,167	121,382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12,780,644	11,727,481
可供出售投資		3,319,277	2,499,156
遞延稅項資產		95,423	101,2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9,760	304,581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546,053	26,615,365
流動資產			
存貨		1,639,958	1,604,56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909,855	1,778,078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9,386	346,38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72,085	215,1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6,950	33,7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25,138	3,695,698
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		7,743,372	7,673,684
		—	990,341
流動資產總額		7,743,372	8,664,025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915,257	875,1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684,780	2,738,09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5	5,975,149	4,939,43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09,811	179,131
應付稅項		326,115	216,392
		10,211,112	8,948,202
劃分為持有待售負債		—	589,118
流動負債總額		10,211,112	9,537,320
流動負債淨額		(2,467,740)	(873,29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6,078,313	25,742,07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5	3,097,937	3,856,6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60,129	1,929,331
遞延收入		148,299	139,593
其他長期負債		966,299	770,356
非流動負債總額		6,272,664	6,695,955
淨資產		19,805,649	19,046,11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11,380	2,311,611
儲備金		15,124,931	13,659,164
擬派期末股息	16	—	647,187
非控股權益		17,436,311	16,617,962
		2,369,338	2,428,153
權益總額		19,805,649	19,046,115

陳啟宇
董事

姚方
董事

中期簡明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法定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重新評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期末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經審核)	2,311,611	4,971,647	1,133,611	1,662,373	1,292,672	(1,674)	4,600,535	647,187	16,617,962	2,428,153	19,046,115
期內利潤	—	—	—	—	—	—	1,303,484	—	1,303,484	212,621	1,516,105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424,754	—	—	—	—	—	424,754	2,536	427,290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196,472)	—	—	—	—	—	(196,472)	(46)	(196,518)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	—	—	—	—	(4,133)	—	—	(4,133)	(2,104)	(6,23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228,282	—	—	(4,133)	1,303,484	—	1,527,633	213,007	1,740,640
回購並注銷限制性A股**	(231)	231	—	—	—	—	—	—	—	—	—
限制性A股解禁	—	7,507	—	—	—	—	—	—	7,507	—	7,507
視為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不涉及失去控制權	—	—	—	—	5,358	—	—	—	5,358	25,920	31,278
已宣派於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處置附屬公司(附註18)	—	—	—	—	17,125	—	—	—	17,125	(90,958)	(73,833)
收購非控股股權	—	—	—	—	(41,034)	—	—	—	(41,034)	(88,966)	(130,000)
視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9,921)	—	—	—	(9,921)	9,921	—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3,177	—	—	—	3,177	—	3,177
建立新的附屬公司	—	—	—	—	—	—	—	—	—	56,622	56,622
授予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份 贖回期權之公允價值調整	—	—	—	—	1,896	—	—	—	1,896	(936)	960
聯營企業除綜合收益以及利潤分配以外 其他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	—	—	—	—	(46,270)	—	—	—	(46,270)	—	(46,270)
已宣派及派付的2014年期末股息(附註16)	—	—	—	—	—	—	65	(647,187)	(647,122)	—	(647,122)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11,380	4,979,385*	1,361,893*	1,662,373*	1,223,003*	(5,807)*	5,904,084*	—	17,436,311	2,369,338	19,805,649

* 這些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15,124,93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59,164,000元)。

** 本公司於2015年2月13日回購並注銷了231,000股限制性A股。

中期簡明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 期末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經審核)	2,240,462	3,639,187	1,201,557	1,485,373	2,780,819	(8,089)	3,330,001	605,987	15,275,297	2,332,330	17,607,627		
期內利潤	—	—	—	—	—	—	1,017,556	—	1,017,556	134,744	1,152,300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22,512)	—	—	—	—	—	(22,512)	(5,258)	(27,770)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5,099)	—	—	—	—	—	(5,099)	—	(5,099)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	—	—	—	—	5,680	—	—	5,680	2,863	8,54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27,611)	—	—	5,680	1,017,556	—	995,625	132,349	1,127,974		
發行新股份**	71,149	1,337,256	—	—	—	—	—	—	1,408,405	461	1,408,866		
新設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12,000	12,000		
聯營企業權益除其他綜合收益外的其他變動	—	—	—	—	(207,288)	—	—	—	(207,288)	—	(207,288)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1,445,223)	—	—	—	(1,445,223)	(163,129)	(1,608,352)		
視為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26,292)	—	—	—	(26,292)	26,292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459)	(45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8)	—	—	—	—	—	—	—	—	—	(161)	(161)		
出售部分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	—	—	—	(15,541)	—	—	—	(15,541)	—	(15,541)		
已宣派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213,536)	(213,536)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14,393	—	—	—	14,393	1,488	15,881		
授予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份贖回 期權之公允價值調整	—	—	—	—	(2,089)	—	—	—	(2,089)	(1,686)	(3,775)		
已宣派的2013年期末股息(附註16)	—	—	—	—	—	—	(18,148)	(605,987)	(624,135)	—	(624,135)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11,611	4,976,443*	1,173,946*	1,485,373*	1,098,779*	(2,409)*	4,329,409*	—	15,373,152	2,125,949	17,499,101		

* 這些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13,061,541,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28,848,000元)。

** 本公司分別於2014年4月3日和2014年1月7日新發行人民幣67,214,000元H股和人民幣3,935,000元限制性A股。

中期簡明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產生的現金	869,258	583,639
已付所得稅	(191,786)	(179,96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77,472	403,673
購買不動產、廠場和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其他無形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495,665)	(590,01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附註17)	2,296	(602,454)
收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股權	(684,029)	(32,342)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365,211)	(93,291)
出售聯營企業部分股權	98,652	176,62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617,930	481,32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8)	219,052	48,737
來自聯營企業的股息	17,189	—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30,987	—
收購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的無抵押定期存款及其他收購的保證金增加	58,363	396,076
支付計劃收購的保證金	(156,216)	—
其他	29,909	20,34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26,743)	(195,004)

中期簡明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641,603	3,020,635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378,204)	(1,864,277)
已付利息	(238,747)	(251,505)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87,721	—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	1,407,680
已派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20,632)	(140,040)
收購非控股權益	(193,238)	(1,394,900)
其他	—	(1,54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1,497)	776,0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額	(150,768)	984,71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0,155	2,416,26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643)	14,08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4,744	3,415,0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期末現金及銀行結餘	3,325,138	3,652,793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和原定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70,394)	(237,72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4,744	3,415,067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1995年5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A股自1998年8月7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的營業執照註冊號碼為310000000036602。經營期限為自1998年12月31日起至無限期限。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復星高科技。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是復星國際。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是郭廣昌先生。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和銷售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進出口醫療設備和提供相關及其他諮詢服務以及投資管理。

本公司於2012年10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須披露之所有資料及事項，該等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事項

本集團以前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對於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以及利潤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權益的變動，按照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計算應享有的份額，例如由於其他股東對本集團聯營公司增資導致本集團持股比例變動引起的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下稱「視同處置聯營公司收益」），調整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價值的同時計入當期損益；於2013年12月31日之前，對於該類交易，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並無會計政策差異。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事項(續)

然而，從2014年7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採納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下稱「財政部」)頒佈的經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長期股權投資》，該準則要求對於包括視同處置聯營公司收益在內的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以及利潤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權益的變動，按照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計算應享有的份額，計入資本公積，並進行追溯調整。本集團已在2014年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進行了相關會計政策變更的說明及追溯調整。

根據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同時發行A股和H股的上市公司應當在其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對於同一交易事項採用相同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自2014年起對於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以及利潤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權益的變動，按照本集團所持股權比例計算應享有的份額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會計政策相應進行了變更，由計入當期損益變更為計入資本公積，並進行了追溯調整，從而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保持一致。

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對於2014年的對比數的影響匯總如下：

對綜合損益表的影響：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更前	會計政策變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更後
其他收益	474,927	20,722	495,649
稅前利潤	1,338,167	20,722	1,358,889
稅項	(201,408)	(5,181)	(206,589)
本期利潤	1,136,759	15,541	1,152,300
溢利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002,015	15,541	1,017,556
非控股權益	134,744	—	134,744
	1,136,759	15,541	1,152,30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44	0.01	0.45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本集團採納之新制定準則、詮釋及修訂稿

除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下述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審計所運用的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一致。

另有一些新準則及修訂已於二零一五年首次採用,但採用該等準則對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新頒佈及修訂的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設定受益計劃:員工繳存金—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企業在核算設定受益計劃時需考慮員工或者第三方的繳存金,將此類與服務有關的繳存金作為服務期間的福利成本抵扣項。修訂澄清,如果繳存金額與服務年限無關,則允許實體在服務提供的當期將此類繳存金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減少,而非在服務期間內分攤。此修訂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後開始實施。由於本集團內無公司存在與員工或者第三方繳存金相關的設定受益計劃,此項修訂與本集團不相關。

2010–2012年度修訂

以下修訂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有效,本集團已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使用此修訂。修訂如下:

股份支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此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釐清了股份支付的行權條件,包括業績條件和服務條件的定義:

- 業績條件必須包括服務條件;
- 當對方提供的是服務時,業績目標必須得到滿足;
- 業績目標可能與本公司的經營活動相關,也可能與本集團內的另一家公司相關;
- 業績條件可能是市場條件,也可能是非市場條件;
- 無論由於何種原因,如果對方在行權期間內停止提供服務,即視為服務條件沒有得到滿足。

以上定義與本集團於以前期間定義的行權條件中的業績條件和服務條件一致,因此此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本集團採用的新頒佈、詮釋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企業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此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並釐清由於企業合並形成的已確認為負債(或資產)的或有對價，無論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者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的範圍，必須採用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等規定與本集團的現有會計政策一致，所以該等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此修訂按追溯調整基準應用，並闡明如下：

- 企業應當披露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條綜合標準時所作出的判斷，包括被加總經營分部的概況以及用於評估分類是否相似時的經濟特徵(例：銷售收入和毛利率)。
- 僅當分部資產與主體資產之間的銜接關係將呈報給最高運營決策者時，才需要對該等信息進行披露。分部負債同理。

本集團並未涉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第12條的綜合標準。由於本集團將分部資產與主體資產之間的銜接關係呈報給最高運營決策者用以經營決策，因此本集團於過往期間對分部資產與主體資產之間的銜接關係均進行了披露，並於本期繼續在財務報告附註四中進行披露。

2. 編製基礎和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本集團採用的新頒佈、詮釋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和無形資產—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此修訂按追溯調整基準應用，並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38號中進行釐清。資產價值應可參照市場可觀測數據進行重估，可以以下列其中一個方式實現：調整資產賬面值至市值；或釐定賬面值的市值，並按比例調整賬面值使其等同於市場價值。此外，此修訂釐清累計折舊或攤銷為資產賬面總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未記錄任何關於資產重估的調整。

關聯方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此修訂按追溯調整基準應用。此修訂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相關方，須遵守關聯方的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就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沒有從外部實體接受管理服務，因此項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2011–2013年度修訂

以下修訂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有效，本集團已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使用此修訂。修訂如下：

企業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此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此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範圍豁免情況如下：

- 合營安排(非惟合營公司)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範圍之內
- 範圍豁免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中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並沒有合營安排，因此該修訂於本集團及附屬公司無關。

公允價值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此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此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不僅可應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範圍內的其他合約。本集團不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

3. 經營季節性

本集團之經營不存在季節性。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營運分部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本集團有以下五個可報告營運分部：

- (a) 藥品製造與研發分部主要從事藥品生產、銷售及研究；
- (b) 醫藥分銷和零售分部主要從事藥品零售及批發；
- (c)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分部主要從事醫療設備和診斷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 (d) 醫療服務分部主要從事提供醫療服務及醫院管理；及
- (e) 其他業務營運分部包括上述以外的業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藉以作出資源分配決定和評估業績。分部業績基於各項可報告分部利潤或虧損進行評估，有關評估以計量經調整稅後利潤或虧損作出。經調整稅後利潤或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的稅後利潤或虧損的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利得或損失、出售附屬公司權益的利得或損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利得或損失、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以及總部及投資平台公司收入和開支。

分部間收入於合併時互相抵銷。分部間的銷售和轉移乃參考按照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價格進行交易。

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未分配總部及投資平台公司資產由集團統一管理，因此，分部資產不包括該等資產。於本期間，商譽自未分配資產重分類至各分部資產。上年數據業經重分類以與本期表述一致。

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利息及未分配總部投資平台公司負債由集團統一管理，因此，分部負債不包括該等負債。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藥品製造 與研發 人民幣千元	醫藥分銷 和零售 人民幣千元	醫學診斷 與醫療器械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4,077,237	—	1,109,713	673,938	10,484	—	5,871,372
分部間銷售	27	—	—	—	11,322	(11,349)	—
總計	4,077,264	—	1,109,713	673,938	21,806	(11,349)	5,871,372
分部業績*	602,382	—	201,709	116,307	1,002	616	922,016
其他收入	23,025	—	2,945	—	—	—	25,970
其他收益	44,674	—	420	319	17,303	—	62,716
利息收入	15,781	—	3,816	890	305	—	20,792
財務成本	(62,228)	—	(18,532)	(4,500)	(5,585)	42,004	(48,841)
其他開支	(7,173)	—	(9,160)	1,621	(10)	—	(14,722)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821)	—	—	(6,686)	(1,469)	—	(8,976)
聯營公司	103,921	529,510	(432)	(12,482)	5,084	—	625,601
未分配其他收入、利息收入 及其他收益							600,064
未分配財務成本							(174,534)
未分配開支							(199,993)
稅前利潤	719,561	529,510	180,766	95,469	16,630	42,620	1,810,093
稅項	(106,307)	—	(27,802)	(28,290)	(4,326)	—	(166,725)
未分配稅項							(127,263)
本期利潤	613,254	529,510	152,964	67,179	12,304	42,620	1,516,105
分部資產：	14,419,729	8,799,077	3,183,888	4,556,838	798,875	(224,169)	31,534,238
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05	—	—	65,962	7,100	—	93,167
於聯營公司投資	1,828,036	8,760,701	219,334	1,865,336	107,237	—	12,780,644
未分配資產							4,755,187
資產總額							36,289,425
分部負債：	6,455,805	—	1,208,177	681,473	76,015	(4,233,757)	4,187,713
未分配負債							12,296,063
負債總額							16,483,776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16,411	—	33,164	57,062	11,952	—	318,589
存貨減值準備	685	—	3,246	—	—	—	3,93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準備	1,809	—	2,025	(2,228)	—	—	1,606
於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準備	—	—	—	—	16,200	—	16,200
資本開支**	359,096	—	20,121	80,251	16,636	—	476,104

* 分部業績是通過分部收入減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費用得出的。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不動產、廠房和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除去新收購附屬公司的增加)。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已重述)

	藥品製造 與研發 人民幣千元	醫藥分銷 和零售 人民幣千元	醫學診斷 與醫療器械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3,360,142	757,061	826,984	550,265	7,772	—	5,502,224
分部間銷售	160	—	—	—	3,284	(3,444)	—
總計	3,360,302	757,061	826,984	550,265	11,056	(3,444)	5,502,224
分部業績*	480,360	7,678	73,471	83,970	(2,050)	1,711	645,140
其他收入	14,837	—	488	—	—	—	15,325
其他收益	148,555	7,006	(89)	186	2	—	155,660
利息收入	4,892	1,811	3,449	1,044	445	(3,069)	8,572
財務成本	(54,397)	74	(18,743)	(4,240)	(4,285)	42,542	(39,049)
其他開支	(11,813)	(1,083)	(6,609)	(3,692)	(12)	—	(23,209)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4,564)	(4,925)	—	(127)	—	—	(9,616)
聯營公司	56,690	440,627	(1,547)	(542)	3,025	—	498,253
未分配其他收入、利息收入 及其他收益							406,811
未分配財務成本							(147,857)
未分配開支							(151,141)
稅前利潤	634,560	451,188	50,420	76,599	(2,875)	41,184	1,358,889
稅項	(133,878)	(4,430)	(15,291)	(19,567)	(6)	—	(173,172)
未分配稅項							(33,417)
本期利潤	500,682	446,758	35,129	57,032	(2,881)	41,184	1,152,300
分部資產：	12,508,140	8,072,325	2,997,384	2,312,131	801,797	(217,162)	26,474,615
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8,143	639	—	102,279	—	—	131,061
於聯營公司投資	1,454,697	7,145,985	252,630	4,250	165,062	—	9,022,624
未分配資產							4,516,452
資產總額							30,991,067
分部負債：	5,897,576	568,834	1,088,664	596,058	16,019	(4,041,770)	4,125,381
未分配負債							9,366,585
負債總額							13,491,966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97,794	4,582	30,679	36,966	5,215	—	275,236
存貨減值準備	482	—	3,606	—	—	—	4,088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準備	359	—	1,369	3,113	—	—	4,841
資本開支**	408,436	12,547	20,975	166,919	34,003	—	642,880

* 分部業績是通過分部收入減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費用得出的。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不動產、廠房和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除去新收購附屬公司的增加)。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收入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商品扣除退貨準備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5,121,126	4,947,417
提供服務	748,082	553,820
銷售材料	2,164	987
	5,871,372	5,502,224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32,747	45,415
政府補助	26,525	17,154
	59,272	62,569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述)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527,731	308,215
出售聯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59,659	153,807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的收益	30,950	15,918
匯兌收益	—	15,280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3,220	—
其他	3,217	2,429
	624,777	495,649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成本	2,389,768	2,745,599
已提供服務的成本	539,697	441,017
不動產、廠房和設備折舊	261,512	220,42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9,973	12,11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7,104	42,694
存貨減值準備	3,931	4,08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606	4,841
不動產、廠房和設備減值準備	—	2,614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減值準備	16,200	—
出售不動產、廠房和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914	6,031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26,149	193,103
減：資本化利息	(2,774)	(6,197)
利息開支，淨額	223,375	186,906

10. 稅項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費用乃按2008年1月1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本集團應課稅利潤的法定稅率25%（2014年同期：25%）計算，惟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若干可按優惠稅率0%至20%繳稅的附屬公司除外。

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所得稅則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本期間香港利得稅按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14年同期：16.5%）計算所得稅。Alma Lasers Ltd. (Alma Lasers)，一家本集團的以色列附屬公司，按優惠稅率16%（2014年同期：16%）計算即期所得稅。

截至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中主要所得稅成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述)
即期		
— 中國內地	291,190	219,802
— 除中國內地的其他地區	11,523	13,786
遞延	302,713	233,588
	(8,725)	(26,999)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293,988	206,589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以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利潤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311,457,364股(2014年同期：普通股股數2,278,004,364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期內回購限制性A股的發行。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調整於這些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結存價值	5,694,638
添置	379,06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10
出售	(35,969)
本期間折舊費	(261,512)
期末結存價值	5,776,236

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7,65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7,000元)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計息銀行借款的擔保，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511,268	1,342,232
應收票據	398,587	435,846
	1,909,855	1,778,078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期一般為三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計息。

於報告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清償結餘賬齡如下：		
一年以內	1,478,693	1,336,762
一至兩年	55,817	31,772
兩至三年	9,282	5,097
三年以上	33,300	32,217
	1,577,092	1,405,848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	(65,824)	(63,616)
	1,511,268	1,342,232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80,073	804,162
應付票據	35,184	70,987
	915,257	875,14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利息，一般須於三個月內清償。

於報告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清償結餘賬齡如下：		
一年以內	854,437	788,282
一至兩年	11,436	9,287
兩至三年	9,531	2,974
三年以上	4,669	3,619
	880,073	804,162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一已抵押	(1)	623,208	609,956
一無抵押		3,360,621	3,104,558
		3,983,829	3,714,514
中期票據	(2)	2,594,774	2,589,183
公司債券	(3)	1,494,844	1,493,516
短期融資券	(4)	999,639	998,895
合計		9,073,086	8,796,108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一年內		5,975,149	4,939,433
一至兩年		1,669,932	1,676,345
兩至五年		616,246	2,122,990
五年以上		811,759	57,340
		9,073,086	8,796,108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5,975,149)	(4,939,433)
非流動部分		3,097,937	3,856,675

附註：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1.54厘到7.59厘(2014年：1.51厘到7.80厘)。

(1)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作擔保：金額為人民幣77,65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7,000元)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12)，金額為人民幣35,222,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4,680,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股份(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股份)及本集團與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 Limited於Sisram Medical Ltd. 100%股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Magnificent View Investment Limited於Sisram Medical Ltd. 100%股權)。

(2) 中期票據

於2010年11月8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五年期中期票據，按一年期定期存款銀行利率加240個基點的年利率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5年11月10日。

於2011年3月31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的五年期中期票據，按一年期定期存款銀行利率加290個基點的年利率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6年3月31日。

(3) 公司債券

於2012年4月25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53厘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7年4月25日。

(4) 短期融資券

於2014年9月26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按年利率5.15厘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5年9月26日。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息

本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2014年同期：無)。

建議宣派的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通股每股人民幣0.28元(含稅)的期末股息已經由2015年6月29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17. 企業合併

本期主要收購附屬公司如下：

於2015年6月26日，本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蘇州二葉製藥有限公司(「二葉製藥」)，以人民幣3,859,000元為對價收購原合營企業海南凱葉之剩餘50%的股權。於此收購之前，二葉製藥持有海南凱葉之50%的股權，並作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核算。海南凱葉從事銷售藥物。

本集團選擇按非控股權益在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中所佔的比例來計量在所收購的全部附屬公司中的非控股權益。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收購的全部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於收購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其他流動資產	1,203
存貨	7,46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840
現金和銀行存款	2,29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5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64)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計	6,915
非控股權益	—
取得的淨資產總額	6,915
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
	6,915
以下列方式支付：	
實際付出現金	3,85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056
	6,915

17. 企業合併(續)

於收購日，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合同總金額相若。應收款項預計可全額收回。

本集團就這些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9,000元。這些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有關附屬公司收購的現金使用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支付現金對價	—
收購獲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296
投資活動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296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9)
	2,287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處置附屬公司

本期出售之附屬公司列示如下：

於2014年12月10日，本公司與國大藥房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分別轉讓本公司持有的金象大藥房53.13%的股權、復星藥業97%的股權及複美大藥房99.76%的股權，轉讓價格分別為人民幣166,430,000元、人民幣98,697,000元以及人民幣149,229,000元，本公司承諾並負責金象連鎖對北京金象在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健禹金象大藥房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啟東金象藥業有限公司已發生的各項應收款項在收到股權轉讓款60日內全額收回。於2015年1月4日、2015年1月9日以及2015年1月9日，金象大藥房、復星藥業以及複美大藥房相關股權轉讓完成，金象大藥房、復星藥業和複美大藥房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並範圍。金象大藥房、復星藥業和複美大藥房處置日的相關財務信息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所有出售附屬公司淨資產如下：		
不動產、廠場和設備	55,238	26,6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60	—
商譽	13,893	—
其他無形資產	75,870	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972	—
可供出售投資	5,31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
存貨	244,778	14,17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6,099	8,165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9,877	1,2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213	1,36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25,043)	(4,8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5,001)	(9,923)
應付稅項	4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852)	—
其他長期負債	—	(2,490)
非控股權益	(90,958)	(162)
	316,060	34,182
於出售附屬公司保留權益公允價值	(3,648)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0,950	15,918
	343,362	50,10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343,362	50,100

18. 處置附屬公司(續)

有關附屬公司處置的現金使用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對價	343,362	50,100
被出售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	—	(1,363)
以前年度預收現金對價款	(124,310)	—
投資活動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19,052	48,737

* 於2014年12月31日，金象大藥房、復星藥業和複美大藥房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計入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組，且不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承諾

本集團於報告日的資本承諾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312,700	224,486
於一家附屬公司及聯營企業的投資	1,159,694	1,586,778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	202,500	275,355
	1,674,894	2,086,619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廠房及設備	83,859	126,486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

除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a) 銷售醫藥產品和提供勞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藥控股(附註(5)及(7))	413,908	346,563
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附註(5)及(7))	28,087	—
Healthy Harmony Holdings L.P.(附註(1)及(5))	18,204	—
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附註(2)及(5))	1,496	1,392
湖南時代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210	210
通德股權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附註(5)及(8))	198	—
德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4)及(5))	7	—
復星高科技(附註(5))	1	—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10,328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及(5))	—	3,705
上海滙豐複美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2)及(5))	—	1,694
上海利意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778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648
	462,111	365,318

(b) 購買醫藥產品和接受勞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藥控股(附註(5)及(7))	56,995	72,534
蘇州愛美津製藥有限公司(附註(5)及(7))	5,660	—
上海高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5))	164	—
北京高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5))	63	—
安徽山河藥用輔料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20	—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及(5))	—	3,200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1,904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265
上海童涵春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附註(3)及(5))	—	49
SD Biosensor, INC.(附註(1)及(5))	—	44
上海復晟膳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5)及(8))	—	6
	62,902	78,002

20. 關聯方交易(續)

(c)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

作為出租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藥控股(附註(6)及(7))	450	—
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附註(2)及(6))	369	53
上海遇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317	—
通德股權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附註(6)及(8))	305	—
上海易星體育發展有限公司(附註(4)及(6))	235	—
上海星雙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123	—
上海複晟膳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6)及(8))	—	376
復星高科技(附註(6))	—	37
桂林澳林製藥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及(6))	—	17
	1,799	483

作為承租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新施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1,959	2,161
北京高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435	423
上海復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	3,615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6))	—	1,997
	2,394	8,196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關聯方交易(續)

(d) 來自/借予關聯方貸款

本公司與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復星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復星財務將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信貸服務、結算服務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於復星財務存放的存款的每日最高未償還結存不得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元。復星財務授予本集團的貸款的每日最高未償還結存不得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元。

於復星財務存放的存款的每日最高結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9))	407,772	950,370

(e) 來自關聯方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9))	1,947	1,917

復星財務的存款利率是參考中國人民銀行(PBOC)發佈的存款基準利率而確定，並就期限及金額相當的存款服務而言，不低於(i)國內商業銀行應支付給本集團的利率；及(ii)復星財務應支付給其他人的利率(以較高者為準)。

20. 關聯方交易(續)

(e) 來自關聯方利息收入(續)

附註：

- (1) 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2) 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3) 為本集團控股公司復星高科技的聯營企業。
- (4) 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 (5) 買賣是在相關公司的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提供給無關聯的客戶/供應商或由無關聯客戶/供應商所提供的類似商業條款進行。
- (6) 向該等關聯公司收取或支付予該等關聯公司的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費乃按提供予該等關聯公司第三方客戶的價格規定。
- (7) 為本集團聯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 (8) 為本集團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 (9) 復星財務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的附屬公司。

(f)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績效掛鈎的紅利	23,687	14,720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0,682	8,078
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2,967	6,486
退休計劃供款	400	300
	37,736	29,584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如下，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合理近似的除外：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	1,685,731	1,135,772	1,685,731	1,135,7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6,950	33,771	36,950	33,771
	1,722,681	1,169,543	1,722,681	1,169,543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1,603,093	771,192	1,509,634	743,139
其他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1,494,844	3,085,483	1,528,500	3,090,317
其他長期負債	937,772	719,436	937,772	719,436
	4,035,709	4,576,111	3,975,906	4,552,892

管理層已進行以下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當，主要由於這些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企業財務團隊由財務經理擔任負責人，其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企業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計委員會匯報。於每一個報告日，企業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並確定在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負責審核和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是以即期交易中簽約各方自願(而非被強制或於清算出售中)將工具交換收取的金額入賬。用於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是通過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當的工具現行可得的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得出。本集團在2015年6月30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流動部分的非經營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

並無禁售期的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準。擁有禁售期的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技術，且基於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估計。董事相信以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其公允價值相關變動(已列入其他綜合收益)均為合理，並且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估值。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15年6月30日，公允價值信息未披露若干投資於權益工具的於活躍市場無可引用市場價格並因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而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原因是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各種預計的幾率很難合理地確定並用於估計公允價值。本集團該等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33,546,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3,384,000元)。它們均是本集團於中國、北美以及其他國家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本集團有意將於未來該等股權投資在指定證券交易所上市後對其進行出售。

截至2015年6月30日，財務報表中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作為收購合約的一部分，計入長期應付款的或有對價為應付款項，金額視乎禪城醫院2015年度的稅後利潤而定。截至2015年6月30日，已確認金額為人民幣27,72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7,720,000元)，乃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並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而釐定。對價將於2016年最終計量並支付給股東。在財務報表批准日，對價預期並無重大改變。

因2014年度禪城醫院的稅後利潤高於目標利潤人民幣108,000,000元，且2015年度禪城醫院的稅後利潤預計高於目標利潤人民幣129,600,000元，故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或有對價未進行調整。折現率與自身非經營風險折價為零。

預測禪城醫院的目標利潤與簽訂收購合約時一致。折現率與自身非經營風險折價為零。

禪城醫院溢利的顯著下降會引發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顯著下降。

包括在其他長期負債中授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票贖回期權重大的不可觀察的估值輸入值是Alma Lasers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和2015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 場的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的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	1,685,731	—	—	1,685,7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36,950	—	36,950
	1,685,731	36,950	—	1,722,681

於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 場的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	1,135,772	—	—	1,135,7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33,771	—	33,771
	1,135,772	33,771	—	1,169,543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中包括的部分	—	—	85,500	85,500

於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中包括的部分	—	—	88,019	88,019

本期/上年第三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截至 2015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長期負債中包括的部分：		
於1月1日	88,019	99,804
計入其他公積的總額 增加	(2,519)	—
重分類	—	15,935
	—	(27,720)
	85,500	88,019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披露的資產：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披露的金融資產(2014年12月31日：無)。

以公允價值披露的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	1,509,634	—	1,509,634
其他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1,528,500	—	—	1,528,500
其他長期負債中包括的部分	—	852,272	—	852,272
	1,528,500	2,361,906	—	3,890,406

於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

	根據以下層級確定的公允價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有重大影響 的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	743,139	—	743,139
其他借款中非流動部分	1,498,350	1,591,967	—	3,090,317
其他長期負債中包括的部分	—	631,417	—	631,417
	1,498,350	2,966,523	—	4,464,873

本年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沒有在第一層和第二層之間的轉換且未轉入或轉出第三層(2014年：無)。

22. 或有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5年7月30日，本公司與重慶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重慶醫股」)及其控股股東重慶化醫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擬以人民幣202,500,000元認購重慶醫股增發的13,500,000股股份。上述交易的相關手續尚在辦理中。

24.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2015年8月25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釋義

在本中期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文載列的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內資股，於上證所上市及以人民幣買賣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Alma Lasers」	指	Alma Lasers Ltd.，於以色列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奧鴻藥業」	指	錦州奧鴻藥業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3%權益的附屬公司
「章程」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國家食品藥品 監督管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為負責監管食品及藥品的中國政府機關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禪城醫院」	指	佛山市禪城區中心醫院有限公司，一間經佛山市禪城區人口和衛生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營利性醫療機構
「美中互利」	指	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
「CML」	指	美中互利醫療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復星醫藥」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上證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范偉先生、復星國際控股、復星控股、復星國際及復星高科技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為負責監督及監管中國全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EPO」	指	歐洲專利局

「二葉製藥」	指	蘇州二葉製藥有限公司
「FDA」	指	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復美大藥房」	指	上海復美益星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現已更名為國藥控股國大復美大藥房上海連鎖有限公司
「復星高科技」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為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項下之關連人士
「復星控股」	指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實業」	指	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的間接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國際控股」	指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范偉先生分別持有58%、22%、10%及10%權益，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藥業」	指	上海復星藥業有限公司，現已更名為國藥控股國大復美藥業(上海)有限公司
「復星醫藥產業」	指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A股的一般授權」	指	建議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無條件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或處理不超過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日期2015年6月29日全部已發行A股20%的額外新A股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不時頒佈的指引及規範，旨在提供質量保證，並確保受該等指引及規範制約的藥品的製作及監控程序一直符合藥品擬定用途所需的質量和標準
「金象大藥房」	指	北京金象大藥房醫藥連鎖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為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猶如在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廣濟醫院」	指	岳陽廣濟醫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
「桂林南藥」	指	桂林南藥股份有限公司，截至報告期末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5.17%權益的附屬公司
「國大藥房」	指	國藥控股國大藥房有限公司

釋義

「海南凱葉」	指	海南凱葉醫藥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幣買賣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湖北新生源」	指	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
「濟民腫瘤醫院」	指	安徽濟民腫瘤醫院，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民營非企業單位，為本公司間接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PCT」	指	專利合作條約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須據此詮釋。本中期報告所提述的中國僅在地域方面供參考之用，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非公開發行」	指	本公司向認購人建議非公開發行新A股
「報告期」	指	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限制性A股」	指	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授出的A股
「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指	經股東於2013年12月20日批准的本公司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的建議第二期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復宏漢霖」	指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截至報告期末為本公司間接擁有約77.67%權益的附屬公司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上證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A股及H股組成
「國藥控股」	指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099)
「主要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台州市浙東醫養」	指	台州市浙東贊揚醫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萬邦醫藥」	指	江蘇萬邦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5.2%權益的附屬公司
「書面指引」	指	《董事／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
「重慶藥友」	指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
「鐘吾醫院」	指	宿遷市鐘吾醫院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
「歐元」	指	歐洲聯盟法定貨幣歐元
「[4+1]研發平台」	指	小分子化學創新藥、大分子生物類似藥、高難度仿製藥、特色製劑技術4個藥物研發平台和1個創新投資平台
「%」	指	百分比

於本中期報告中，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機關、組織、機構或企業，或在中國獲頒授的獎項或證書，如中文名稱與英文譯名不一致，概以中文版為準。